2019全球植物新藥趨勢

植物新藥產業邁大步打造台灣

編按

「全球植物新藥趨勢」高峰論壇於8月23日於中華經濟研究院舉辦,由本報執行企畫, 耀德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主辦,邀請多位商業、農業及政府相關部門專家一起與會, 上市,廣納各界意見,將新藥法規適度鬆綁,並給予彈性空間,促進產業發展



會中主要議程聚焦在植物新藥的產業趨勢、開發經驗、栽種策略與商業模 式等多面向探討,分別由各領域專家進行專題演講,並進一步提出「科學 中藥如何溯源與發展為單複方植物新藥?」、「企業對中藥衍生產品及植 物新藥開發及上市的現況?」、「植物新藥臨床測試及上市政策及法規是 否有愈走越嚴峻的趨勢?」三大問題,以座談方式與現場民眾共同分享意

→2019全球植物新藥趨勢高峰論壇23日舉行,出席貴賓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中區農業改良場副研究員陳裕星(左 山、經濟部工業局局長呂正華、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 署副署長陳惠芳、商業發展研究院商業發展與策略研究所 所長黃兆仁、台灣經濟研究院所長孫智麗及耀德生物技術 公司總經理王天帝共同進行研討

前生技中心化藥所副所長鍾玉山

台植物藥法規 接軌國際

實台灣在植物新藥發展上是與國際 同步,美國在1999年開始針對植物 藥擬定相關法規,而當時台灣也看 好植物藥將是未來發展重點,因此 相關法條也隨著產業需求日益健全

,對於GACP制度也更加重視。 鍾玉山先前在生技中心主要就是 負責植物藥開發,退休後也發揮所 長,成立邁高生物技術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這是一家專門接受企業委 託進行植物新藥開發的公司,他表 示,一般來說,植物新藥申請會先 送到美國,證明製藥能力達到國際 標準,但考慮在美國進行臨床試驗 費用相當昂貴,因此,大部分業者 會在台灣申請臨床實驗

鍾玉山指出,在中草藥領域中, 台灣在臨床試驗到一、二期都有取 得不錯成果,他並以慢性糖尿病足 部潰瘍與治療老年痴呆症兩項藥物 為例,其中,慢性糖尿病足部潰瘍 藥物在台灣已經進行到新藥查驗登 記階段,美國、大陸都進入三期臨 床試驗核准,有機會成為台灣第一 個登上國際舞台的中草藥。

台灣目前已有15家從事植物或中 藥新藥公司曾經通過生技新藥公司 審定,並有四項中藥新藥及植物新 藥產品上市,超過10項產品進入臨

床試驗,另外,在中藥製劑部分, 共有 91 家中藥製劑工廠通過中藥 GMP規範查核。

就實務上來看,當植物新藥開發 進入上市階段時,就不會再區分是 中藥或西藥,而要考慮功效、價格 或安定度上能不能超越其他治療藥 物,取得市場利基,才能發揮銷售 價值。

鍾玉山坦言,目前台灣不缺IND 案件,缺的是NDA上市藥,其中較 常見的問題有三部分,第一是中 草藥的成分複雜,如何能符合美國 審查標準,其次是藥材種植需符合 GACP規範,第三則是植物新藥研發

為解決三大問題,鍾玉山分享自 身經驗,藉由植物新藥IND研發平 台的化學生產管制與系統整合,將 植物藥活性組成物(API)分離純 化,定性及定量達到95%標準,並 建構GACP種植平台,結合WHO與EMA 制定的GACP準則為基礎,建立種植 管理系統。

最後,在資金部分,鍾玉山指 出,從已經上市的二個植物新藥, 其研發的商業擴展模式;從研發、 IND、臨床一期、二期、三期及註 冊大致分成四個階段,分別由不同 公司來完成,若以一般公司規模不 太可能從頭走到尾,因此建議可以

考量資金與公司特質,專注在執行

其中一個階段, 並與其他公司合作

接棒。

鍾玉山表示,以中藥材的種植而 言,可以借鏡日本發展漢方經驗, 從第一線農民就極為重視作物品質 ,種植素質高,溯源機制可以從教 育做起,是在制訂法規之外更應該 要重視的關鍵。

另外,植物新藥研發過程非常冗 長,可以運用其中的技術做保健品 開發,例如可從中藥材的栽培過程 ,導入中藥材中有對人體有益之微 量元素(鍺、硒…等),再透過植 萃技術取得有效的組成分,開發保 健品、精油、沐浴乳…等日用品, 以創造現金流來挹注植物新藥的研

耀德生技總經理王天帝

植物新藥市場 潛力龐大

2 022年全球植物藥銷售可望高 達392.8億美元,生技產業正 處於快速成長、高度競爭的階段, 全球植物新藥研發成果陸續展現, 期盼在產官學界合作之下,驅動產 業創新,提升國際競爭力,進一步 創造台灣優勢

耀德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簡稱耀德)總經理王天帝指出, 生技產業過去多以學名藥、大分子 小分子藥物為主流,近年來全球 大藥廠已開始關注植物新藥領域, 未來發展潛力龐大。

不過,王天帝也點出植物新藥開 發所面臨的問題,他說,以目前全 世界的植物藥送到美國FDA涌過案 件只有3支植物新藥,但植物新藥 在市場關注之下送件逐年上升,目 前送件審查中就有超過300支植物 新藥,對業者將是一大契機

因此,耀德在發展營運策略上 , 分成短、中、長期策略, 短期開 發功能性產品授權通路商生產製造 ,以植物基因活性平台為開發產品 基礎,運用中央研究院專利技術 ,結合澳洲有機認證(Australian Certified Organic, ACO) 精油 ,開發外用功能型精油系列產品 ,規劃產品在年底前上市銷售; 中期則要建置植物優良種植與採 集規範(Good Agricultural and

Collection Practices, GACP) 種 植基地及監測資料中心,長期規劃 開發阿茲海默症植物新藥、安眠藥 植物新藥邁進。王天帝指出,阿茲海 默症診斷不易,目前並沒有可以阻 止或逆轉病程的治療,市面上的阿 茲海默症藥物都只能達到暫時緩解 或改善症狀作用。根據2018年國際 失智症協會統計資料,推估2018年 全球新增1千萬名失智症患者,平均 每3秒就有一人罹患失智症,2018年 全球失智症人口推估有5千萬人,到 了2050年人數將高達1億5200萬人, 估計2018年花費在失智症的照護成 本為1兆美元,同時預估未來亞洲將 可能是成長最快的區域

據王天帝觀察表示,台廠在植物 新藥案例與合作模式都有所進展, 包括基亞、合一與杏國都成功跟美 國、日本、大陸等企業合作, 推行 臨床實驗,看好隨著台灣藥廠在植 物藥開發成果顯現,授權金陸續到 位,已進入收割期。

針對植物新藥及中藥如何達成溯 源,王天帝認為,台灣農業技術已 經有良好的基礎,可以建立GACP雲 端化平台中心,從源頭落實GACP規 範制度,完整記錄原材料資訊,並 能確保數據不會有竄改問題,只要 在數據資料上能夠符合歐、美規範 ,取得市場大眾信賴,未來將有很



大發展空間。

王天帝指出,美國FDA近年加速 新藥審查,從2009-2017年平均一 年捅過33支新藥,2018年則捅過59 支新藥,對於全球生技製藥產業是 一大發展機會,但就植物新藥產業 而言,如何找出優勢則是關鍵,像 是研發預防性藥物,針對疾病的前 期或初期就開始投入,相對較有機 會快辣捅猧審查,是業者可以聚焦 發展的方向之一。

此外,因開發植物新藥時程冗長 ,業者須考量技術、資金、時間、 市場等因素,一般不會獨自完成整 個開發新藥過程,會根據每個不同 階段尋求適合的戰略合作夥伴,市 場目前生技公司比較常見的策略模 式是採取里程碑授權金與產品上市 後之權利金分配模式。

台灣經濟研究院所長孫智麗

GACP及履歷 優質安全有效

農醫一體化 掌握原料品質

農委會台中區農改場副研究員陳裕星

植物新藥目前在美國FDA僅通過兩件,研發上面臨挑戰,行政 院農委會臺中區農改場副研究員陳 裕星表示,植物新藥不易取得核可 的原因在於栽培條件與氣候影響成 分、毒性及有效性,多數案件在原 料階段便無法提出穩定性資料。由 於植物藥也是屬於藥物的一種,需 有嚴謹的化學製造管制 (CMC), 但是植物藥的原料生產來自於田間

,不像一般化學藥可以在工廠可以 有很好環控條件跟資料,多數植物 新藥案件在原料階段便無法提出穩 定性資料。因此建議從栽種時就能 夠建立「農醫一體」概念,尋找出 合適作物與生長區位,掌握原料, 管控生產品質。

根據美國FDA植物新藥開發指引 ,為確保產品不受生產不確定性影 響,導致有效性變異過大,及避免 造成安全性影響,FDA建議生產時 應固定品種、固定栽培區域及收穫 季節,同時建立優良農業操作規範 ,確保每批原料有一致的主成分, 另外,單一批次產品可以減少試驗 變因,但有必要測試多批次藥材, 以確保品質的一致性及功效性。

優良農業操作(GAP)可視為植

物新藥原料階段的品質保證(QA) 程序、不同的變項都需要做到品質 管理(QC),包括在準備階段要進 行DNA基原鑑定,以及種子種苗、 栽培到採收及原料保存,對於土壤 、水質、氣候、栽培規劃等需要層 層把關,且需要3~5年時間來建立 藥材穩定性的資料,因此,陳裕星 強調,「一開始就要做對的事情」 ,並尋求適合的合作夥伴。

陳裕星表示,從過去試種保健作 物的生產經驗中,可歸納出植物新 藥成分主要受到光線、營養肥料及 採收期三大因素影響,而藥用真菌 多數可以採用人工栽培於環控環境 中,達到菌種純化、環境控制及智能 生產等效果,能夠追溯監控數據,有 利於收集穩定性資料,且台灣在此 方面已累積相當大的優勢,藉由新 時代發酵工藝,結合藥材、真菌、稀 有元素,可創造出新產品及新市場。

目前台灣可耕地面積約80萬公頃 , 若能活用土地, 在北、中、南、 東地區種植適合熱帶亞熱帶的保健 作物,可作為提供全球生產植物新 藥所需的基地,農委會所屬的試驗 改良場所在藥用保健作物栽培已有 相當豐富的經驗,只要找到好的題



材及未被滿足的市場需求,掌握原 料及管控品質,經過5~10年的規 畫及市場開拓,有機會在全球植物 新藥市場發光發熱。

另外,陳裕星也分享農委會先前 對中草藥的優質生產與安全研究經 驗,提出紫錐花相關產品在2005年 歐盟銷售額達1.4億歐元,僅次於 銀杏,德國、瑞士、以色列及加拿 大等地均有指標性產品,但亞太市 場仍不熟悉紫錐花的功效。台灣早 在1999年已引進試種,並育成適合 台灣的新品種紫錐花台中1號,歐 美國家已經有相當成功的經驗可作 為借鏡,目前為開發亞太國家市場 的好機會。

□ 灣在植物新藥的研究發展與衍 定義,分為固有成方、中藥新藥及 生產品開發上已奠立基礎,台 植物新藥。 經院所長孫智麗表示,目前生技與 新農業都是我國重點發展產業,針 對植物新藥建議對內發展藥材種植 及量產技術,對外則可以配合新南 向政策,與在地華人雙向策略交流 ,降低對單一市場依賴度,達到進 口替代、創造農業高附加價值之目

台灣在一些藥材生產的品質或有 效成份較進口高,但是因種植面積 小、供不應求、生產成本高,所以 國內市場價格偏高,進口量遠高於 出口量,呈現大幅入超情況。孫智 麗指出,台灣中藥製造業進出口趨 勢,中藥最大進口國是中國,達到 35億元(進口比例六成),其次為 日本的10億元,而最大出口地區為 香港3億元、美國1.9億元。但高度 仰賴中國進口也衍生出有中藥重金 屬、農藥殘留等品質問題。 植物衍生產品主要可分為三大類

別,包括保健食品、植物相關藥品 ,以及植物衍生藥物。

這三類在產品成分組成上不同, 因此在功效驗證、產品上市、生產 規範有所不同;對於中藥與植物藥

另外,在台灣管理制度上,中西 醫藥用藥管理分屬衛福部兩個機關 ,國內形成「植物藥新藥」與「中 藥新藥」兩套管理制度,植物藥新 藥由食品藥物管理署負責管理,包 括藻類及大型真菌類等,中藥新藥 則以中醫藥司為主管機關。

由於植物藥可能因自然生產的差 異性,造成最終產品品質不同。因 此,在品質要求上,國際間陸續提 出相關規範,歐盟最早在1998年建 立藥用及香藥草植物的優良農業種 植與採收規範準則(GACP), WHO 為促進各國優良農業貿易依據, 2003年整合訂定國際認可的規範準 則。以台灣而言,目前也開始推動 台灣優良農業種植規範(TGAP), 以推動農產品生產履歷紀錄為重點 ,找出從生產至出貨作業中會影響

品質安全的風險管制點,列成風險 管理表進行管理。 由於植物藥特性為混合物,詳細 成分資料不易取得,難以確認有效

角色,確保產品品質。

性及安全性, 並可能存在差異, 因 此,GACP在藥物開發流程扮演重要



因應三期臨床試驗與新藥上市階 段,必須有至少三個GACP基地來供 應植物藥原料。 孫智麗表示,為符 合保健及藥用植物原料生產或提高 產品附加價值的優質、安全與有效 ,台灣需建立起一套GACP規範及履 歷溯源制度。 針對未來台灣植物新藥產業發展

,孫智麗建議,國內應強化植物藥 品開發法規,建立一套符合台灣生 態環境及植物藥生產的GACP規範, 從研發到生產建立在地特色,製造 及銷售端則可以連結國際,降低對 單一市場依賴度,達到進口替代、 創造農業高附加價值之目標。